

证券代码：600398

证券简称：海澜之家

编号：2025-029

海澜之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5年10月17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公司于2025年9月3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就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10月17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江苏省江阴市华士镇华新路8号海澜之家1号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10月17日

至2025年10月1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 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方案的议案	√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02	发行方式	√
2.03	发行规模	√
2.04	发行对象	√
2.05	定价方式	√
2.06	发行及上市时间	√
2.07	发售原则	√
3	关于公司转为境外募集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发行境外上市股份（H 股）股票并上市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
5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并上市有关事项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境外公开发行 H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8.00	关于就 H 股发行修订于 H 股发行上市后生效的<公司章程（草案）>及相关议事规则（草案）的议案	√
8.01	修订《公司章程（草案）》	√
8.02	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草案）》	√

8.03	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	√
9.00	关于按照 H 股上市公司要求完善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
9.01	修订《独立董事管理办法》	√
9.02	修订《关联（连）交易决策制度》	√
9.03	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
10	关于公司聘请 H 股发行及上市的审计机构的议案	√
11	关于投保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招股说明书责任保险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12.00	关于补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 (2) 人
12.01	提名穆炯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2.02	提名夏霓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25 年 9 月 25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决议公告已于 2025 年 9 月 27 日刊登在本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一至议案八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一至议案八、议案十至议案十二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涉及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三、 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便利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

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三）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五）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七）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 2。

四、 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398	海澜之家	2025/10/13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 1、登记时间：2025 年 10 月 15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4:00-16:00
- 2、登记地点：江阴市华士镇华新路 8 号海澜之家 1 号楼董事会办公室
- 3、登记方式：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异地股东可用信函、传真或邮件（600398@hla.com.cn）方式登记，相关资料的原件至少应当在大会召开前备置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并进行电话确认。

六、 其他事项

- 1、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会期半天。
- 2、联系人：汤勇、薛丹青

电话：0510-86121071

传真：0510-86126877

联系地址：江阴市华士镇华新路 8 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214421

3、如发传真进行登记的股东，请在参会时携带授权书等原件，转交会务人员。

特此公告。

海澜之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1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海澜之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 年 10 月 17 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议案			
2.00	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方案的议案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02	发行方式			
2.03	发行规模			
2.04	发行对象			
2.05	定价方式			
2.06	发行及上市时间			
2.07	发售原则			
3	关于公司转为境外募集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4	关于公司发行境外上市股份（H 股）股票并上市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5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并上市有关事项的议案			
6	关于公司境外公开发行 H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7	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8.00	关于就 H 股发行修订于 H 股发行上市后生效的<公司章程（草案）>及相关议事规则（草案）的议案			
8.01	修订《公司章程（草案）》			
8.02	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草案）》			
8.03	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			
9.00	关于按照 H 股上市公司要求完善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9.01	修订《独立董事管理办法》			
9.02	修订《关联（连）交易决策制度》			
9.03	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10	关于公司聘请 H 股发行及上市的审计机构的议案			
11	关于投保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招股说明书责任保险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2.00	关于补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2.01	提名穆炯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02	提名夏霓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100 股股票，该次股东会应选董事 10 名，董事候选人有 12 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 1000 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 5 名，董事候选人有 6 名；应选独立董事 2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 3 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 100 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 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 5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 500 票为限，对议案 4.00 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 500 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